

## 读客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累计诉讼、仲裁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读客文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读客文化”）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上市规则》”）有关规定，对公司（含全资/控股子公司）连续十二个月累计诉讼事项进行统计，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 一、累计诉讼、仲裁事项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过去十二个月内累计诉讼、仲裁事项涉案金额合计约为人民币 8,374.59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的 12.76%。其中，未结案件 1,142 起，涉案金额约为人民币 7,684.66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的 11.71%；已结案件 158 起，涉案金额约为 689.93 万元，判决或和解金额为人民币 90.75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的 0.14%。案件的主要情况详见本公告附件《累计诉讼、仲裁案件情况统计表》。

公司连续十二个月内不存在单项涉案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1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 1,000 万元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 二、主要诉讼、仲裁事项说明

### （一）与打击盗版图书、保护公司知识产权相关诉讼

盗版图书和其他侵犯知识产权的各类非法出版物的泛滥是图书行业长期以来存在的问题，为保障读者、公司以及合作方的合法权益，公司从2020年起不断加大对知识产权的维权力度，目前与十多家律所或法律公司合作，通过诉讼的方式打击盗版图书，保护公司知识产权。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过去十二个月内累计诉讼、仲裁事项中，公司为打击盗版图书、保护公司知识产权提起的诉讼合计1,297起，涉案金额合计约为人民币4,477.70万元。其中，未结案件1,140起，涉案金额约为人民币3,796.20万元；已结案件157起，涉案金额约为人民币681.50万元，判决或和解金额为人民币90.75万元。

### （二）公司与迅捷安达国际运输（北京）有限公司的诉讼

#### 1、诉讼基本情况

近日公司向河北省廊坊市安次区人民法院提交了与迅捷安达国际运输（北京）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迅捷安达”）合同纠纷的诉讼请求，情况如下：

原告：读客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被告：迅捷安达国际运输（北京）有限公司

案由：合同纠纷

诉讼请求：

(1) 判决被告返还原告库存完好图书 2,147,771 册以及库存的 83 台托盘混装图书；

(2) 判决被告赔偿原告库存图书毁损损失人民币 1,030.73 万元（实洋按毁损图书码洋的 38.78% 计算，已扣除未付的 2023 年 7-8 月份运费 303.67 万元）；

(3) 判决被告承担本案诉讼费、保全费、鉴定费（如有）。

涉案金额：约人民币 3,639.73 万元。

## 2、主要诉讼事实

公司与迅捷安达分别在 2019 年 8 月和 2020 年 4 月签订了《图书物流合同》及其补充合同，约定由迅捷安达在 2019 年 8 月 1 日至 2023 年 7 月 31 日为本公司提供仓储物流服务。鉴于公司已在天津建立了仓储基地且运行平稳，公司拟合同到期后不再与迅捷安达继续合作。

2023 年 7 月 20 日，公司收到迅捷安达出具的通知函，要求合同到期后公司需支付各项补偿费用金额约为 3,251 万元并结清 5-7 月运输费后，方可搬移所有库存图书。公司认为双方因合同到期而终止合作，除未结清的运输费之外，迅捷安达提出的费用均未在合同约定的范围内，且是公司近 12 个月内向其支付运输费的 1.64 倍。据此公司拒绝了迅捷安达的提议，经多次协商双方始终未能就合同终止后转走库存图书事宜达成一致意见。

2023 年 7 月 31 日，公司发现迅捷安达存放公司图书的仓库无人值守，且未做任何防护措施。后知悉，受天气影响，迅捷安达公司仓库人员已根据当地政府要求全部撤离。撤离后直至 2023 年 8 月 15 日

迅捷安达公司员工才返回仓库，在此期间，案涉仓库处于无人值守且无任何防护措施的状态，造成公司一部分图书泡水损毁。

2023年9月5日迅捷安达提议将其主张的补偿费用金额降低至1,099万元。公司认为该主张既不属于公司在合同范围内的支付义务且费用总额远超过公司能承担的范围，公司拒绝了其补偿费用的要求并主张尽快运走库存图书，此外要求其按合同约定赔偿毁损图书的损失。

鉴于公司的合理主张一直未得到迅捷安达的同意，公司为保护自身利益，避免损失扩大，遂向河北省廊坊市安次区人民法院提交了合同纠纷的诉讼请求。

### 3、裁决或判决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诉讼案已立案，暂无后续进展。

### 三、其他尚未披露的诉讼、仲裁事项

除上述累计诉讼、仲裁事项外，公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诉讼及仲裁事项。

### 四、本次公告的诉讼、仲裁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可能影响

鉴于部分案件尚未开庭或尚未结案，其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影响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依据会计准则的要求和届时的实际情况进行会计处理。同时公司将密切关注案件后续进展，积极采取相关措施维护公司和股东利益。公司将依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读客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0月18日

附件：《累计诉讼、仲裁案件情况统计表》

序号	原告	被告	立案/获知时间	受理法院/仲裁机构	案由	涉案金额（万元）	现处状态
1	读客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迅捷安达国际运输（北京）有限公司	2023年10月18日	河北省廊坊市安次区人民法院	合同纠纷	3,639.73	已立案
2	读客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保护公司知识产权已结案件157起	-	-	打击盗版图书、保护公司知识产权	681.50	已结案，判决或和解金额90.75万元
3	读客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保护公司知识产权未结案件1,140起	-	-	打击盗版图书、保护公司知识产权	3,796.20	审理中
4	张某某	读客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12月25日	上海市闵行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	劳动仲裁	8.43	已结案，对申请人张某某的请求事项不予支持
5	上海读客数字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浙江暮友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2023年8月23日	杭州市拱墅区人民法院	著作权许可使用合同纠纷	248.73	审理中